

川律协〔2021〕28号

关于开展第二届新时代四川律师行业党建

论坛暨第二届四川律师论坛

论文征集活动的通知

各市（州）律师协会，省律协各专门委员会、专业委员会：

为献礼中国共产党百年华诞，充分展现四川律师行业坚持党的全面领导，认真落实新时代律师行业党建工作新要求，引领律师行业健康发展的良好成效，激励全省律师行业更加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引领广大律师为法治四川建设贡献新的更大力量，省律师行业党委、省律师协会拟于6月举办“奋斗百年路 领航新征程——第二届新时代四川律师行业党建论坛暨第二届四川律师论坛”（以下简称“论坛”）。现开展论坛论文征集活动，具体通知如下：

一、论文主题

论坛围绕“奋斗百年路 领航新征程”主题，设置三大版块论文题目：行业党建类、服务中心大局类、创新性业务类，详见《论文选题》（见附件1）。

1. 征集方式

向21市（州）律协和省律协各专门、专业委定向征集论文。具体要求如下：

（一）成都至少推荐8篇论文，其中各主题版块至少2篇；甘孜、阿坝至少推荐1篇论文，主题板块不限；成都、甘孜、阿坝以外市（州）至少推荐5篇，每个主题版块至少1篇。

（二）省律协专门委员会（含监事会专门委员会）人数少于15人（含）的，至少推荐2篇论文；专门委员会人数在15人以上的，至少推荐4篇论文。主题板块不限。

（三）省律协专业委至少推荐5篇论文。主题板块不限。

推荐单位应做好论文征集组织工作，并对推荐报送的论文进行质量把关。

三、论文要求

1.论文应围绕主题和选题撰写，可根据研究方向自行拟定小标题，要紧扣主题，体现论坛的主题思想。

2.论文字数限制在3000-12000字，须为未公开发表的原创性作品。不得抄袭和一稿多投。造成侵权的，由文章提供者承担相应责任。

3.论文切忌大而全、空而虚，切忌变相提供工作报告或工作总结。

4.提交的论文格式应当符合格式要求（见附件2）。

四、相关要求

1.各单位须在**2021年5月30日**前，按要求将论文电子文档、论文信息汇总表（附件3），一并报送至指定邮箱：**scslxlszw@163.com，报送时应注明“XXX市（州）律协/专门委/专委会推荐”字样**。

2.论文主要用于会议交流，无稿酬，论文一经投稿，视为同意授权组委会刊印出版。

3.有关论坛时间、地点以及报名方式等事宜另行通知。

联系人：舒廷婷 13880538244

何 川 18683100609

附件：1.论文选题

2.论文格式要求

3.论文信息汇总表

 四川省律师协会 2021年5月14日



附件1

论文选题

1. 行业党建类

1.新时代律师行业党建工作创新理论（含方法论）研究

2.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律师在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中的功能与作用研究

3.律师行业党的建设与律师业务融合发展之思考

4.加强律师行业统战工作和群团组织建设的思考

5.律师事务所党组织在不同规模、不同管理模式律所中决策把关机制研究

6.探索律所“党建+X”模式、律所文化品牌与服务品牌打造

7.律所党组织在律师团队建设、律所凝聚力建设中的作用

二、服务中心大局类

1.应对变局 积极稳妥防范和化解法治领域重大法律风险挑战

2.律师践行“铭初心、担使命”主旋律、履行社会责任理念与机制

3.律师服务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全面依法治国

4.提供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保障 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 助力西部高质量发展增长极腾飞

5.服务新一极区域战略中心持续壮大 助推成渝城市群凝聚力加速黏合

6.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川渝律师行业合作的发展

思考

7.乡村振兴法治治理的本质属性与治理范畴

8.乡村振兴的产业导入法律实务探讨

9.乡村振兴的产权制度（含土地制度）现状与完善

三、创新性业务类

1.碳排放权交易法律服务市场前景分析

2.平台经济背景下的反垄断业务开拓

3.律师如何提供高科技领域与技术相关的法律服务

4.大数据相关的法律风险和合规建议

5.高校科技成果转化与合规建议

6.关于发展壮大四川涉外法律服务业的探索与思考

7.中国企业国际化进程与中国律师国际业务的思考

附件2

论文格式要求

—、基本要求

征文一律以Word文档编辑，A4纸竖排。凡投稿应视同为同意将征文送交相关检索机构公开检索，并视同授予版权。作者自留底稿，恕不退稿。

二、征文组成部分及要求

1.第一部分为“标题”：居中，小二号方正小标宋简体；如有副标题，居中，三号仿宋—GB2312。

2.第二部分为“摘要、关键词”：四号黑体并用方括号（即“[ ]”）标出，摘要及关键词的内容，四号楷体—GB2312。

摘要300字以内。

3.第三部分为“正文”：正文一级标题使用三号黑体；二级标题使用三号楷体—GB2312，三级、四级标题使用三号仿宋—GB2312加粗。正文使用三号仿宋—GB2312，单倍行距28磅。一至五级标题序号分别用“一”“（一）”“1.”“（1）”“①”。

4.第四部分为“参考文献”：“参考文献”列于文章最后，“参考文献”四个字靠左空两格，参考文献序号用方括号（[ ]）

标出；小四号宋体。引用文章，按作者名、文章名、刊物名、期数的顺序排列；引用书籍，按作者名、书籍名、出版社、出版时间、页码的顺序排列。

5.注释要求：注释一律采用脚注,五号宋体，用不带括号的：“1”“2”“3”等数字作为序号，按以下格式作引注：（1）论著：作者，书名，…出版社…年版，第…页；（2）论文：作者，论文名，期刊名，载…年第…期，第…页;（3）报纸：作者，论文名，报纸名称，出版日期。

6.文末要注明作者的单位、姓名、职务、联系方式（手机号、电子邮箱、联系地址）。

附件3：

论文信息汇总表

报送单位：\_\_\_\_\_\_\_\_\_\_

经 办 人：\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题目 | 作者 | 单位/职务 | 手机号码 | 电子邮箱 | 联系地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报：厅领导； 送：省律师行业党委，省厅办公室，省厅律师工作处；发：九届理事、监事，省律协各专门委员会、专业委员会。 |
|  四川省律师协会秘书处 2021年5月14日印 |